

证券代码：300805

证券简称：电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7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广州博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声股份”）于2021年11月15日收到股东广州博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舜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博舜合伙持有公司股份5,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8%。

博舜合伙计划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自公司发布本减持预披露公告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期间除外），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3,2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655%（前述减持股份全部来自博舜合伙的合伙人福建省奥拓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奥拓丰合伙”）通过博舜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240,000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博舜合伙，公司特定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8%，博舜合伙的股份已于2020年11月23日上市流通，截止本公告日，尚未发生减持行为。博舜合伙各合伙人持股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持有博舜合伙财产份额比例（%）	通过博舜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1	奥拓丰合伙	60	3,240,000
2	梁定郊	1.0000	54,000
	黄勇	7.1990	388,746
3	其他13名合伙人合计	31.8010	1,717,254

	总计	100	5,400,000
--	----	-----	-----------

梁定郊、黄勇、曾俊、吴芳、袁金涛、张黎6名自然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定郊担任博舜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梁定郊先生通过博舜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4,000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定郊、黄勇、曾俊、吴芳、袁金涛、张黎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283,357,0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951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相关情况

1、减持原因：博舜合伙是公司特定股东，因该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奥拓丰合伙自身资金需求，提出减持。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3、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4、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自公司发布减持预披露公告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博舜合伙本次计划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3,2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655%（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减持股份全部来自博舜合伙的合伙人奥拓丰合伙通过博舜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240,000股；

同时，博舜合伙承诺遵守：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4,232,300股；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8,464,600股。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6、减持期间：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自公司发布减持预披露公告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期间除外）。

7、梁定郊通过博舜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4,000股，黄勇通过博舜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88,746股，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42,7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046%。梁定郊、黄勇、张黎、曾俊、吴芳、袁金涛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严格遵守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个人对其间接持有的股份作出限售承诺的，公司董事会将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二）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及履行情况

博舜合伙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如下股份锁定承诺及持股意向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博舜合伙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四、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博舜合伙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全部或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实施后，博舜合伙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在后续减持进展公告中及时披露博舜合伙的持股情况。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博舜合伙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后续减持行为。公司也将

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其合规减持，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博舜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6日